

今日金评

“禁毒知识入中考”的导向意义

3月29日,新华社记者从浙江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新修订的《浙江省禁毒条例》明确,教育主管部门应当将禁毒知识纳入中考范围。

(3月30日《新华每日电讯》)

“禁毒知识入中考”走进大众视野,并非浙江首次提出。近年来,甘肃、贵州以及武汉、广州、深圳等地也先后提出将禁毒知识纳入中考范围,在命题时渗透到历史、社会·道德、法治、科学等考题中,使学生从被动接受教育转变为主动需要。如今,浙江通过立法将这一做法固化下来,从法律层面确认“禁毒知识入中考”的价值,更具积极的导向意义。

青少年处于人生观、价值观的形成期,好奇心强、分辨能力弱,容易受到各类毒品的侵袭。近年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地各学校坚持把禁毒知识纳入学生“必修课”,广泛开展毒品预防宣传教育,有效提升了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但是,现实中仍有一些学校对禁毒教育不够重视,在具体实施中不够理想。立法明确“禁毒知识入中考”,赋予了学校开展禁毒教育更高更新的要求。比如,浙江修订后的《条例》提到,中小学校应当按照教育大纲要求,将毒品预防专题教育纳入课程内容;根据不同阶段学生的心理特点和毒品认知能力,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显然,禁毒教育要形成常态化,不能止于“国际禁毒日”等宣传活动。要科学设置教育内容、编写教学教材、建好师资队伍,提高学校开展禁毒教育能力,对学生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禁毒知识普及。

立法明确“禁毒知识入中考”,还可唤起家长们对禁毒教育的重视。在这方面,《条例》也提出了要求,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依照《家庭教育促进法》《禁毒



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对未成年人开展禁毒教育。帮助青少年认识毒品危害、自觉抵制毒品,家长责无旁贷。学校也有必要采取各种形式,组织家长们接受禁毒教育和亲子教育,帮助家长们掌握有关禁毒知识和教育子女远离毒品的方法,从而加强对青少

年毒品预防教育和监督。

考试只是手段,加强青少年对毒品危害的认识才是最终目的。立法明确“禁毒知识入中考”,不仅对学校和家庭具有一定的“倒逼”作用,同时对于全社会有力遏制毒品对青少年的侵袭也有积极意义。

付彪

投稿邮箱

jimbaopinlun2012@126.com

本埠声音

校门口的 情趣用品店该关

3月28日,有市民在中国宁波网“民生e点通”反映,海曙区白杨街锦沧文华小区南门边上,开了一家成人用品店,对面就是效实中学,附近还有宁波市实验小学。鉴于这两所学校的学生多是未成年人,商家把暗含“性趣”的成人用品店开到学校附近,十分不合适。

虽然现在也在提倡对中小学生开展性教育,部分城市学校也已开出相关课程,中小学生对性知识也有了一定了解。这是必要的,因为近年来,由于性教育的缺乏,校园性侵害案呈多发态势,为此,笔者曾多次撰文呼吁学校要加强性教育。

在这个意义上而言,让学生见识一下如安全套这类成人用品也是必要的,但成人用品店的“卖点”不在安全套,而是在与“趣”字有关的商品上。

如果学生出于好奇走进店里,势必会对这类新奇的玩意儿产生“性趣”,弄不好会做出有违道德法律的事。所以,社会各界早已形成共识,中小学校门口和附近不宜开成人用品店。

既然开了,工商部门是否可以勒令强行关闭呢?如果证照不全,当然可以勒令关闭;如果该店证照齐全呢?勒令关店有法律依据吗?早在2011年底,国家工商总局曾出台《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积极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意见》,其中第三十二条专门提到了校园周边问题:“禁止在中小学校200米内开办网吧,禁止在学校周围设立电子游艺室、歌舞厅等娱乐场所和成年人性用品商店。”但这只是意见,不是强制性法规,所以无法对这家店进行强制性取缔搬迁。

但且慢,我们还有《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该法第三十三条规定:营业性歌舞厅以及其他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场所,应当设置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进入标志,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成人用品店当属于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场所。再参照上述意见,如果海曙区这家情趣用品店距离这两所学校只有200米,工商管理部門应该“先礼后兵”,先是动员商家主动撤离,如不听,则按相关法律和意见勒令关闭。

陌上青

教师来信

普高登记入学 为淡化中考选拔功能探路

今年是北京新中考实施的第二年,中招政策推出两个重磅消息:一是东城区和西城区的五所高中试点登记入学,二是中等职业教育试点自主招生。不难发现,两项重大变化都淡化了中考的选拔功能,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信号?会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吗?

(3月30日《北京日报》)

过去形容高考,千军万马挤独木桥。现在,更令家长焦灼的,是中考。普职分流的焦虑,已经成为悬在家长和考生头上的利剑,让他们万分小心对待。

在这样的现实下,北京小范围试行的普通高中试点登记入学、中等职业教育试点自主招生,在激烈鏖战的中考中撕开了一条口子。淡化中考选拔功能会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吗?从长远来说,对分数过度的计较并不利于人才的培养,也难以适应多元化社会发展的需要,更不利于学生的健康成长,随着体

育、艺术等进入中考,淡化中考选拔功能一定会成为趋势。

要清楚认识到的是,淡化中考选拔功能,需要做好两方面的基础工作。

一是不断提升中职教育的办学水平,畅通中高本一体化渠道。从根本上来说,家长对中职教育的恐惧,一方面是因为其办学水平有限,整体就业难如意,也未能满足学生享受更多教育的需要。不断提升中职教育的办学质量,畅通其升学渠道,营造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努力让每个学生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家长和考生的普职分流焦虑就会消失。适合的教育才是最好的教育,结合学生兴趣爱好选择不同的升学途径,才会成为家长和考生的普遍信仰。

二是要均衡普通高中办学水平。经过多年努力,义务教育实现了大体均衡的办学水平,再加之就近入学的赋能,家长的择校焦虑才

逐渐缓解。即便如此,学区房价格仍然显著高涨,显示均衡办学仍未达到民众的期望。长期以来,普通高中的投入和建设水平是有显著差异的,不同高中之间,基础设施、师资力量、办学水平等差距悬殊,这显然并不利于推行登记入学。加快对薄弱高中的扶持力度,尽快实现高中办学水平的均衡发展,办学方向的差异化发展,形成各具特色、又整体相近的办学水平,是淡化中考选拔功能的又一基础性工程。

此外,从社会的角度来说,对于职业院校和普通院校的学历证书一视同仁,在公考等用人选拔上不区别对待,也是有助于淡化中考选拔功能的。

淡化中考选拔功能,从长远来说,应是奋斗的目标。但这一目标的实现,并不可能自然而然到来,需要做好相关工作,为其到来创造条件,才能加快其到来的进程。

关育兵